

宜阳县统计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宜阳县统计局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结合统计工作实际，积极主动做好统计信息、统计数据发布和服务，认真做好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月度主要经济指标、统计公报在规定时间内按时向社会公开。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的问题。通过在线访谈、新闻解读等方式解读重大政策，深入解读政策背景、重点任务等，及时准确传递权威信息和政策意图。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1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49条，均按照规定的时间及时上网发布。其中全文电子化达100%。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统计信息类的信息12条，经济发展类的信息有11条，属于本单位业务类的信息26条。2021年度发生针对本单位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0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对依申请公开信息，明确了公开范围、受理机构和申请处理程序。通过统计信息外网、信函、电话、传真以及当面申请等方式收取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出的申请，根据《条例》规定，能够当场答复的，当场给予答复；对部分涉及保密、或者不宜公开的信息，则做好解释说明工作。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局无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发布“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公报”，按月公布统计月报，统计信息、分析等，及时准确的为县委、县政府提供最新统计资料，满足党政领导、机关部门和社会各界对统计数据的要求。2021年，我局共发布印发统计公报1期、统计月报11期，撰写统计信息18篇、统计分析13篇。

积极向社会介绍居民可支配收入及支出、国内生产总值、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固定资产投资、工业增加值、农产品生产价格等多项指标“统计指标”，向人们展示数据的生产过程，阐述数据背后的含义。推动中国统计公开透明，更好地服务社会，不断提升群众满意率，积极营造统计部门诚信公开与改革创新的良好社会形象。

（四）平台建设方面

及时维护单位信息公开目录以及数据发布栏目中的统计数据信息。强化宣传，严格执法。结合政务公开要求，立足统计工作实际，在宜阳县统计局信息公开目录中公布宜阳县统计局统计违法线索监督举报方式等统计违法举报信息，进一步加强了依法统计宣传力度，努力营造依法统计氛围。

（五）监督保障方面

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统计局政务公开工作，明确专人负责具体负责收集、整理、上传信息，实行由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负责，办公室统一协调管理的工作运行机制，形成了齐抓共管、协调一致的工作格局。积极组织工作人员参加政府信息公开知识培训，提高对信息公开《条例》和《办法》的贯彻执行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	法律服务	其他	

					组织	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当前,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主要是统计数据发布和解读工作仍有待进一步创新, 在发布和解读的内容、形式和渠道等方面还需下大力气改进, 在针对性、有效性和深度上还有待加强。另外, 政务公开工作信息化、集中化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 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回应关切等功能有待增强。下一步, 将在以下四个方面加大工作力度:

- 一是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调整优化领导机构名称和职能, 明确职责分工, 完善工作机制, 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 突出重点, 注重实效, 加强信息报送工作力度, 使信息公开业务更加有序、便民、高效, 确保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
- 二是加强保密审查, 扩展公开范围。对照《条例》的具体要求, 认真清理政府信息公开事项, 查漏补缺, 修订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 确保应公开的政务信息全部公开。同时严把质量关、保密审查关,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严格审核公开内容, 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不影响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真正体现公开、公平、公正。

三是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途径。通过网络、微信等多种方式加大宣传力度，进一步细化信息公开工作流程，拓宽公开渠道，确保操作简便明了，利于查找。

四是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增强工作人员政务公开意识，提高政府信息采集、编辑能力，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